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zh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关于 2016 年度财务报告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核报告

中准专字[2020]2136 号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大高新”）关于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进行专项审核。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完整地编制《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是工大高新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上述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审计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上述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审计证据作出职业判断。

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工大高新管理层编制的《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如实反映了工大高新 2016 年度财务报告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

本专项审计报告仅供工大高新必要时对外披露之用，未经本会计师事务所书面认可，不得用于其它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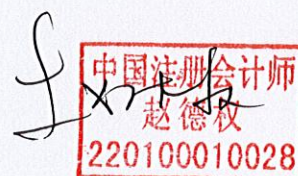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主题词：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差错更正说明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4 层

邮编：100044

电话：010-88356126

Add: 4th Floor, No.22, Shouti South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ostal code: 100044

Tel: 010-88356126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现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会计差错更正原因

根据 2019 年 12 月 19 日财政部北京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的处理决定》(财京监【2019】235 号),公司于 2016 年收购公司之子公司汉柏科技有限公司,编制 2016 年度汉柏科技有限公司公允价值报表时未对各项资产的评估增值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导致公司合并报表中递延所得税负债少计 47,391,770.50 元,商誉少计 48,803,218.02 元,所得税费用多计 1,411,447.52 元。

二、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因上述会计差错影响,累计增加公司 2016 年末所有者权益 1,411,447.52 元,增加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411,447.52 元。公司对上述差错结果,进行相应账务调整,影响 2016 年合并口径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如下:

(金额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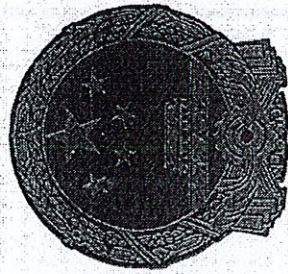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商誉	625,542,923.42	48,803,218.02	674,346,141.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391,770.50	47,391,770.50
所得税费用	29,657,304.94	-1,411,447.52	28,245,857.42
未分配利润	192,922,081.10	1,411,447.52	194,333,528.62
净利润	-70,564,343.58	1,411,447.52	-69,152,896.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89,379.11	1,411,447.52	5,200,826.63
基本每股收益	0.0060		0.0082

三、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该会计差错更正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规

定，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公司目前的客观状况。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加强内控制度的执行，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核算。同时进一步强化财务管理工作，避免类似事项发生。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田雍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4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70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京财会许可[2013]0062号

2013年10月11日

证书序号：00118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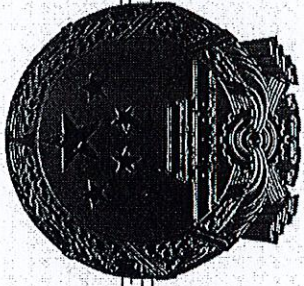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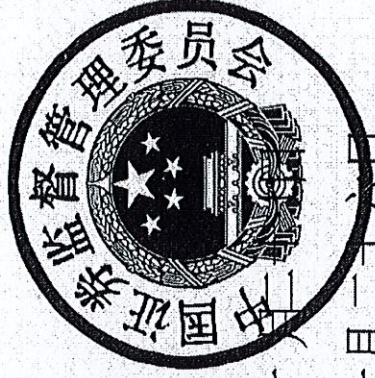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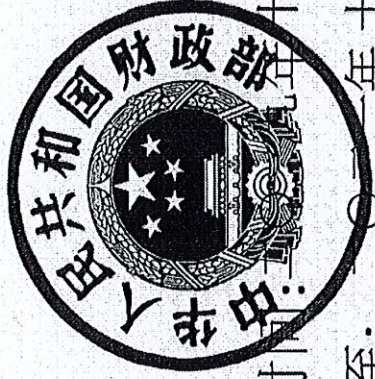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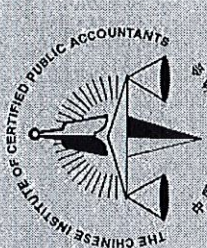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田雍



证书号: 03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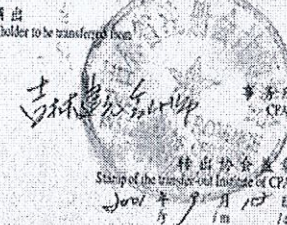


姓名	徐运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年05月24日
工作单位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2201217005244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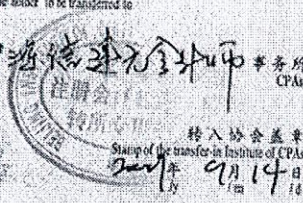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0年7月1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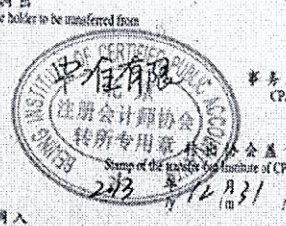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0年9月14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3年12月3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3年12月31日

1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7 valid
this renewal



姓名: 徐运生
证书编号: 220100010011

220100010011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0年03月01日

2000年5月18日



姓名 赵德权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08-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20103730812002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220100010028
No. of Certificate
发证机构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1999 年 05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5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4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3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zh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关于 2017 年度财务报告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核报告**
中准专字[2020]2137 号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大高新”）关于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进行专项审核。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完整地编制《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是工大高新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上述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审计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上述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审计证据作出职业判断。

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一）我们认为，后附的工大高新管理层根据 2019 年 12 月 19 日财政部北京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的处理决定》（财京监【2019】235 号）编制的《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如实反映了本次会计差错对工大高新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的影响情况。

（二）由于：1）我们未取得哈尔滨工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大集团”）经审计后的财务报告，其资产负债情况、资产质量有待核查认定，且工大集团因无法偿还逾期债务致多项资产被查封、冻结，其资产能否快速变现及变现金额均存在不确定性；

2）对控股股东哈尔滨工业大学高新技术开发总公司违规担保是否承担担保责任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

我们无法就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未来可收回性以及违规担保可能形成的预计负债获取满意的审计证据，未能合理确定 2017 年应调整的金额，亦无法确认其对工大高新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已公允列报。所以我们不对后附的工大高新管理层编制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发表审核意见。

本专项审计报告仅供工大高新必要时对外披露之用，未经本会计师事务所书面认可，不得用于其它目的。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运生
中国注册会计师
220100010011

赵德权
中国注册会计师
220100010028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主题词：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差错更正说明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4 层

邮编：100044

电话：010-88356126

Add: 4th Floor, No.22, Shouti South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ostal code: 100044

Tel: 010-88356126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大高新”或“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现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会计差错更正原因

根据 2019 年 12 月 19 日财政部北京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的处理决定》（财京监【2019】235 号），公司于 2016 年收购公司之子公司汉柏科技有限公司，编制 2016 年度汉柏科技有限公司公允价值报表时未对各项资产的评估增值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公司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二条的规定对各年合并报表相关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二、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因上述会计差错影响，累计增加公司 2017 年所有者权益 5,569,484.31 元，增加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4,158,036.79 元。公司对上述差错结果，进行相应账务调整，影响 2017 年合并口径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如下：

（金额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商誉	625,542,923.42	48,803,218.02	674,346,141.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233,733.71	43,233,733.71
所得税	63,966,592.69	-4,158,036.79	59,808,555.90
净利润	-580,112,374.29	4,158,036.79	-575,954,337.50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31,371,598.54	4,158,036.79	-527,213,561.75
未分配利润	-362,248,423.45	5,569,484.31	-356,678,939.14
期初未分配利润	192,922,081.10	1,411,447.52	194,333,528.62
基本每股收益	-0.5135		-0.5095

三、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该会计差错更正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规定，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公司目前的客观状况。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加强内控制度的执行，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核算。同时进一步强化财务管理工作，避免类似事项发生。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本次对 2017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差错更正原因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现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根据哈尔滨工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大集团”）提供的其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工大集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预计损失率为 15.90%，公司对工大集团 2017 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的偿债能力进行核实，得知工大集团 2017 年度已经出现债务延期的事实，资产负债表日已经不具备完全偿付能力。

1、按照公司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所以公司 2017 年度对关联方工大集团资金占用款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了坏账准备不符合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应按照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公司对工大集团及其附属企业提供的担保，在 2017 年资产负债日均已存在，应根据工大集团 2017 年末的资产负债状况计提预计负债。

二、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公司根据上述事项的发生时间和性质对前期报表的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因上述会计差错影响，累计减少 2017 年所有者权益 658,600,685.07 元，减少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658,600,685.07 元。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的主要项目更正

如下：

（金额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其他应收款	889,843,383.68	-87,429,755.07	802,413,628.61
预计负债	0.00	571,170,930.00	571,170,930.00
资产减值损失	72,259,789.71	87,429,755.07	159,689,544.78
营业外支出	66,419,968.87	571,170,930.00	637,590,898.87
净利润	78,488,310.78	-658,600,685.07	-580,112,374.29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27,229,086.53	-658,600,685.07	-531,371,598.54
净资产	4,355,028,412.02	-658,600,685.07	3,696,427,726.95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4,237,617,359.34	-658,600,685.07	3,579,016,674.27
未分配利润	296,352,261.62	-658,600,685.07	-362,248,423.45
基本每股收益	0.1230		-0.5135

2017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的主要项目更正如下：

（金额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其他应收款	1,231,408,269.60	-60,369,755.07	1,171,038,514.53
预计负债		571,170,930.00	571,170,930.00
资产减值损失	30,281,775.61	60,369,755.07	90,651,530.68
营业外支出	12,513.92	571,170,930.00	571,183,443.92
净利润	-66,361,938.00	-631,540,685.07	-697,902,623.07
净资产	4,032,745,854.03	-631,540,685.07	3,401,205,168.96
未分配利润	104,402,698.81	-631,540,685.07	-527,137,986.26

三、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对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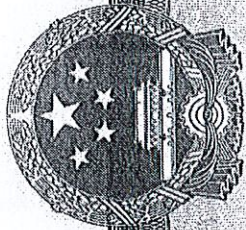
1、公司董事会认为：该会计差错更正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规定,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公司目前的客观状况。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加强内控制度的执行,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核算。同时进一步强化财务管理工作,避免类似事项发生。

2、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并就此事宜与审计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八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82889906D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4-2)

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田雍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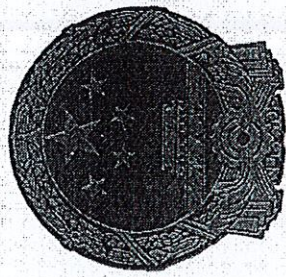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28日 至 2063年10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楼4层04D



登记机关

2019年11月15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田雍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4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70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京财会许可[2013]006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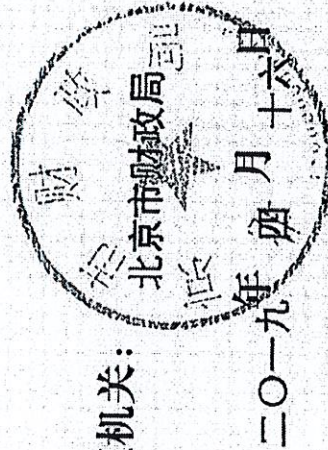
2013年10月11日

证书序号：001183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6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田雍



证书号: 03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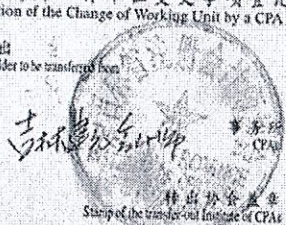


姓名	徐运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年05月24日
工作单位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身份证号	22012170052444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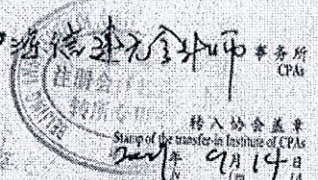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1年9月1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1年9月14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3年12月3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3年12月31日

1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22010001001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0年03月01日





姓名: 徐运生
证书编号: 220100010011

2000年5月18日

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赵德权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03-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吉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2010373081202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5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4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3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证书编号: 220100010028
No. of Certificate

发证日期: 1999 年 05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zh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告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核报告**
中准专字[2020]2138 号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大高新”）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进行专项审核。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完整地编制《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是工大高新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上述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审计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上述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并根据所取

得的审计证据作出职业判断。

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一）我们认为，后附的工大高新管理层根据 2019 年 12 月 19 日财政部北京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的处理决定》（财京监【2019】235 号）编制的《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如实反映了本次会计差错对工大高新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的影响情况。

（二）由于我们无法确定 2017 年应对关联方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可能形成的预计负债调整的金额，故亦无法确定 2018 年差错调整对工大高新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所以我们不对后附的工大高新管理层编制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发表审核意见。

本专项审计报告仅供工大高新必要时对外披露之用，未经本会计师事务所书面认可，不得用于其它目的。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徐运生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运生
220100010011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德权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德权
220100010028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主题词：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差错更正说明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4 层

邮编：100044

电话：010-88356126

Add: 4th Floor, No.22, Shouti South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ostal code: 100044

Tel: 010-88356126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本次对 2018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差错更正原因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现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根据哈尔滨工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大集团”）提供的其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工大集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预计损失率为 15.90%，公司对工大集团 2017 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的偿债能力进行核实，得知工大集团 2017 年度已经出现债务延期的事实，资产负债表日已经不具备完全偿付能力。

1、按照公司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所以公司 2017 年度对关联方工大集团资金占用款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了坏账准备不符合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应按照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公司对工大集团及其附属企业提供的担保，在 2017 年资产负债日均已存在，应根据工大集团 2017 年末的资产负债状况计提预计负债。

二、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公司根据上述事项的发生时间和性质对前期报表的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因上述会计差错影响，累计增加 2018 年所有者权益 0 元，增加 2018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658,600,685.07 元。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的主要项目更正

如下：

（金额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	2,708,039,885.78	-87,429,755.07	2,620,610,130.71
营业外支出	826,099,567.26	-571,170,930.00	254,928,637.26
净利润	-4,392,358,946.37	658,600,685.07	-3,733,758,261.30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342,092,595.93	658,600,685.07	-3,683,491,910.86
期初未分配利润	296,352,261.62	-658,600,685.07	-362,248,423.45
基本每股收益	-4.1963		-3.5598

2018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的主要项目更正如下：

（金额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	2,798,620,264.96	-60,369,755.07	2,738,250,509.89
营业外支出	628,128,108.03	-571,170,930.00	56,957,178.03
净利润	-3,688,545,316.70	631,540,685.07	-3,057,004,631.63
期初未分配利润	104,402,698.81	-631,540,685.07	-527,137,986.26

三、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对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1、公司董事会认为：该会计差错更正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规定，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公司目前的客观状况。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加强内控制度的执行，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核算。同时进一步强化财务管理工作，避免类似事项发生。

2、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并就此事宜

与审计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八日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大高新”或“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现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会计差错更正原因

根据 2019 年 12 月 19 日财政部北京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的处理决定》（财京监【2019】235 号），公司于 2016 年收购公司之子公司汉柏科技有限公司，编制 2016 年度汉柏科技有限公司公允价值报表时未对各项资产的评估增值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公司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二条的规定对各年合并报表相关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二、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因上述会计差错影响，累计减少公司 2018 年所有者权益 4,739,595.57 元，减少 2018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0,309,079.88 元。公司对上述差错结果，进行相应账务调整，影响 2018 年合并口径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如下：

（金额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	2,620,610,130.71	48,803,218.02	2,669,413,348.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39,595.57	4,739,595.57
所得税	13,817,330.34	-38,494,138.14	-24,676,807.80
净利润	-3,733,758,261.30	-10,309,079.88	-3,744,067,341.18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683,491,910.86	-10,309,079.88	-3,693,800,990.74
未分配利润	-4,045,740,334.31	-4,739,595.57	-4,050,479,929.88
期初未分配利润	-362,248,423.45	5,569,484.31	-356,678,939.14
基本每股收益	-3.5598		-3.56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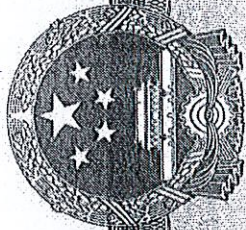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该会计差错更正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

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规定，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公司目前的客观状况。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加强内控制度的执行，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核算。同时进一步强化财务管理工作，避免类似事项发生。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营业执照

(副本) (4-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82889906D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田雍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税务咨询、税务代理；代理记账；出具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咨询服务；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内容，须经有关部门审批后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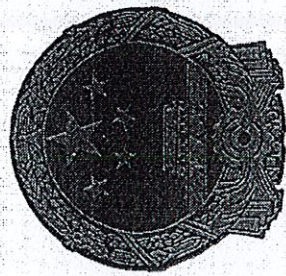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28日 至 2063年10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楼4层04D



登记机关

2019年11月15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田雍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4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70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京财会许可[2013]0062号

2013年10月11日

证书序号：00118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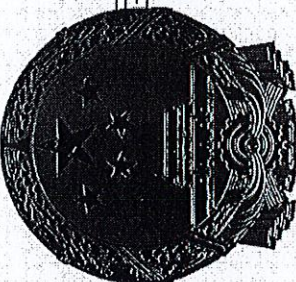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6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田雍



证书号: 03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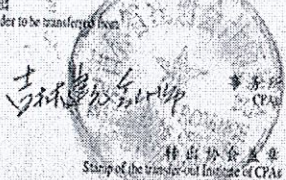


姓名	徐运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年05月24日	工作单位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身份证号	220121700524441
English Name		Sex		Date of Birth		Working Unit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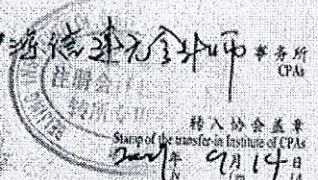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1年9月1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1年9月14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3年12月3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3年12月31日

1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22010001001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0年 03月 01日



2017 valid
this renewal.



姓名: 徐运生
证书编号: 220100010011

2000年 5月 18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赵德权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08-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吉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2010373081202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5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4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3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证书编号: 22010001002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pproved Registrar of CPAA

发证日期: 1998 年 05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